

目錄

鄭序	ix
自序	xiii
導言	xv
簡寫表	xxiii
1. 在偶然事件的背後（創37:25）	1
2. 金燈臺的做法及其意義（出25:31~40）	5
3. 神的管教（利26:14~38）	10
4. 五姊妹的大信心（民27:1~4）	16
5. 心裡的割禮（申10:16）	20
6. 珊迦和以笏（士3:31）	24
7. 米迦改名（士17~18章）	30
8. 先斬後奏（士20:18~35）	36
9. 才德的男子（得2:1~3，3:11）	41
10. 又真又活的神（撒上5:1~5）	46

11. 耶和華神是公義的（王下24:8~20）	50
12. 先知家譜中奇妙的信息（代下20:14）	54
13. 耶和華的聖民（詩132:9、16）	59
14. 以色列的救贖主（賽41:14）	63
15. 字母錯了位的字母詩（哀2:16~17，3:46~51， 4:16~17）	68
16. 何竟……？（哀1:1，2:1，4:1~10）	73
17. 唯義人因信得生（哈2:4b）	79
18. 耶穌和約書亞：從耶穌的名字所想到的 （太1:21）	84
19. 魔鬼的狡詐（太4:9）	89
20. 是「嗎」還是「吧」？（太12:23）	93
21. 有人娶那被休的婦人，也是犯姦淫了（太19:9）	96
22. 細讀大使命〔一〕（太28:16~20）	100
23. 細讀大使命〔二〕（太28:16~20）	105
24. 出於信心的「摸」（可5:25~28）	109
25. 凡有血氣的，都要見神的救恩（路3:6）	113
26. 神的震怒仍在他身上（約3:36）	118
27. 常在主裡面（約15:4~8）	122
28. 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一〕（約21:15~17）	127
29. 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二〕（約21:15~17）	133
30. 他們「都恆心……」（徒2:42）	137
31. 雅各引錯了聖經嗎？（徒15:17）	141
32. 亞波羅在亞該亞（徒18:27~28）	144

33. 不管是甚麼樣的祭，只要獻祭，神就
喜悅嗎？（羅12:1） 149
34. 基督裡的富足、口才、知識是從神而來
（林前1:4~9） 153
35. 神的同工，神的……田地……房屋〔一〕
（林前3:9） 158
36. 神的同工，神的……田地……房屋〔二〕
（林前3:9） 162
37. 是結果還是目的？（加3:13~14） 166
38. 保羅講「因信稱義」，雅各講「因行為稱義」，
二者有矛盾嗎？（加5:6；雅2:20~26） 171
39. 救恩與合一（弗2:19~22） 176
40. 行事為人與蒙召的恩相稱（弗4:1） 180
41. 被聖靈充滿的表現（弗5:18~21） 184
42. 耶穌基督的僕人（腓1:1） 189
43. 凡事蒙主喜悅（西1:10） 194
44. 是「愛神」還是「神的愛」？（帖後3:5） 199
45. 是「我所交付祂的」還是「祂所交託我的」？
（提後1:12b） 205
46. 是誰「行祂所喜悅的事」？（來13:20~21） 210
47. 是散住在十二個支派的人還是散居在外邦的
十二支派？（雅1:1） 214
48. ……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神……〔一〕
（啟1:4） 218

導言

本書的對象與目的

這本書是寫給那些愛慕神的話語、對神的話語認真、追求認識神和祂心意的弟兄姊妹，為要藉分享從原文讀經而得的啟迪，讓他們看到原文讀經的益處，藉以激發和鼓勵他們學習原文的熱情。而那些沒有機會學習原文的弟兄姊妹，也可用此書作靈修、解經、教導，或講道的參考資料。書中每個例子都是建基於原文解經，因此有助我們更深刻地理解神的話，進而在日常生活更好地應用神的話。所以，這本書適用於每一位愛主的信徒、主日學老師、傳道人、神學生，甚至神學院老師。無論你屬於哪一類讀者，縱使你不懂聖經原文，也可以讀懂本書。

筆者的經歷與成書原因

首先，讓我們分享一些學習原文的歷程。其中一位學習原文的願望始於帶領查經班之時。他在北美信主不久，就獲邀在大學校園查經班帶領查經。查經班除了基督徒外，還有許多慕道友和卻之不恭的學者和留學生。當中有人手拿中英對照的聖經，遇到中文譯文意思不太清楚，就看英文，好像英文聖經就是原文聖經一樣。有一次領查經時，一位不信主的學者拿著中英對照的聖經問筆者：「中文聖經和英文聖經，哪個是聖經？」筆者回答說：「都是聖經。」那學者指著一處經文說：「你看這段經文，中文和英文意思不一樣，到底哪個對呢？」筆者無言以對，心裡卻起意要讀神學，為要學習聖經原文，一旦遇上中英文、或各種版本的翻譯不一致的時候，就可以知道經文的原意。

另一位於小時候聽父母說過聖經有原文，舊約聖經的原文是希伯來文，新約聖經的原文是希臘文，用原文讀聖經會更清楚當中意思。但當時認識的兄姊中沒有人懂聖經原文，所以學習原文就成了她兒時一個既美麗又遙遠的夢。多年後，當她真的有機會讀原文時，就積極投入學習。在學習過程中，她發現原文比她從前夢想的更美：從前所想的只是抽象的概念，現在卻是具體、實

在地體驗到原文的美好。每學會翻譯一節經文，都帶來無限的快樂。後來修讀原文解經課，更讓她享受到學會原文的好處。這一切快樂與享受，遠遠勝過背誦單詞、記憶語法條例、默寫字尾變形表的乏味、每堂課開始的小測驗、單元測驗的緊張，和期中、期末考試的恐怖。

我們開始學習原文的動機和過程雖不相同，但學習原文後卻一致認同學習原文的重要。現在我們無論在個人靈修，或是預備講章，都離不開查考原文，原文已經成為我們研經既重要又實用的工具。我們十分願意與大家分享原文讀經的好處，所以寫成這本書。

當然，原文不能解答所有聖經難題，但確實可以澄清譯文不清楚，或容易令人誤解的地方，也可以讓讀者找到譯文較難翻譯出來，或者沒能翻譯出來的地方。對筆者而言，掌握基本的聖經原文不僅得著夢想成真的快樂，更得到強而有力的基本研經工具，讓人可以更更好地理解神的話。

對學習原文的誤解及障礙

筆者在神學院教授聖經原文及原文解經時，發現一個不太正常的現象，有部分神學生學習聖經原文的熱情不大，修聖經原文課通常只為滿足學分要求。這種學習

態度無疑影響他們主動和積極地學習的意欲，以及過程中克服困難的勇氣。學習成了負擔，而非享受，實在可惜。造成這種現象的原因主要有兩個。第一，害怕學習原文，知道需要死記硬背許多東西，如單詞、語法等，怕記不住，不想自找苦吃。第二，沒有真正明白原文的重要。這兩個原因互為表裡，讓人失去學習原文的熱情與動力。

學習原文的第一個障礙，就是恐懼，每個人或多或少都有這個問題。學原文和學外語一樣，都有需要死記硬背的東西。尤其是開始階段，要記字母、背一定量的單詞，及掌握基本語法。這些學習過程的艱辛，讓人望而生畏，以致在困難和益處之間失平衡。因為困難，就輕易放棄學好有效研經的工具。

其實，學習聖經原文並非想像中那麼枯燥和可怕。相反，學習原文有許多樂趣和鼓勵。例如，希臘文只有24個字母，比英文少兩個。而學過數學、物理的人，想必已經認識大部分希臘文字母，如： α , β , γ , δ (Δ), ϵ , η , θ , κ , λ , μ , \omicron , π , ρ , Σ , τ , φ , χ , Ω 。而從啟示錄一章8節：「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我們也已學會第一和最後一個希臘文字的發音。這樣，完全陌生的字母，其實沒有幾個。背誦單詞也有竅門，其中一個就是諧音。如， $\acute{\epsilon}\gamma\omega$ / $eg\omega$ 是「我」的意思，發音類似「愛狗」。所

以，只要記住「我愛狗」就背了一個單詞。懂英文的人就更容易了，因為英文 ego（自我）一字，就有「我」的意思，其中 e 與 ε / e 很像，g 與 γ / g 發音一樣，o 則是 ω / o 的短音。事實上許多希臘文單詞的構成和英文很相像。除此以外，神也在我們的辛苦中為我們開一條出路，就是有各種聖經軟件，大大減輕我們的擔子。當我們掌握了初步的原文語法和少量詞彙後，借用這些聖經軟件，就可以享受原文讀經帶來的啟迪與樂趣。對沒有機會學習聖經原文的弟兄姊妹，願此書的靈修亮光對你們的靈命有餵養，對你們的服事有幫助。

第二個障礙是，學習原文真的那麼有用嗎？筆者常常聽到這樣的說法：原文沒甚麼大用，就如某某牧師不用原文，仍然是個很好的牧師；或有些人會原文，但不會做人，所以原文一點用也沒有（還有許多類似的評語）。這些說法有一定道理，但也有它的問題。威廉·孟恩思牧師 / 博士所著的希臘文教科書近年在北美神學院十分流行，也許我們可以引用他的話來回答說這些話的人：「有人說希臘文不重要，但我聽過的說這話的人就只有本身不認識希臘文的人。真奇怪。如果有人不懂網球，卻說永遠不需上網球課，你能想像嗎？聽起來很荒唐吧！」¹ 一個不懂原文，或很少用原文的人說學原文沒用，就如一個不會開車的人說學開車沒用一樣，欠

說服力。他們說的「沒用」(useless)實際是在說他們「沒(在)用」(they are not using it)。不錯，某某牧師不用原文，是很好的牧師，但如果他用了原文，很可能成為更好的牧師；不錯，人若懂原文、會講道，卻不會做人，就不能造就人。然而，那些人並非「因為」會原文而不會做人，事實上，人一日不會做人，即使懂再多知識，學會使用再多工具，也不會造就人。這並不意味人甚麼都不必學，而是說明人需要學習如何做人。

也許會有人說，以前的人大多不會原文，還不是照樣愛主，帶領許多人信主嗎？不錯，但更早以前不也有許多人不識字嗎？他們不也照樣愛主、愛人嗎？他們的例子顯然不能看作我們今天不學習認字的理由。今非昔比，現代的人不斷提高知識水平，聖經教師和牧者若不懂聖經原文，不與時並進，恐怕難以滿足今天會眾的需要。

原文讀經的好處

學習聖經原文至少有下列五大好處。

第一，用原文讀經，可以直接、清楚看見經文所強調的重點、平行結構、重複出現的字詞、字詞遊戲(word play)，經文中名詞、代名詞、形容詞的格、

數、性，各個動詞間從屬關係，字詞、語句順序。因而讀者能更準確和可靠地理解經文。

第二，懂原文有助評估各種譯本。現在市面上不僅有很多英文譯本，中文譯本也開始增多。當信徒研讀聖經時，發現各個譯本的不同之處，心中不免會問，究竟哪一個譯本更接近原文呢？若要能夠評估各種譯本和譯文，就需要有聖經原文的知識。

第三，事半功倍。查考聖經時若碰到難解之處，與其查考多個譯本、發現各有不同而不知如何是好，倒不如花時間和精力學習聖經原文，一勞永逸。不僅不必再為選擇譯本而愁煩，更習得評估各個譯本（包括英文譯本）的能力，何樂而不為呢？

第四，懂原文有助評估釋經書中各種解釋。一些學術水平稍高或程度稍深的釋經書，會羅列對同一經文的不同解釋，以及支持或反對各種解釋的論據。這些論據大多建基於對原文的討論，為了能明白和評估這些解釋的優缺點，就必須懂得基本的聖經原文。

第五，有助評估古抄本。這屬於經文鑒別學的範疇。若有不信聖經的人質疑聖經的對錯，而信徒懂得原文的經文鑒別學，就不怕這類挑戰。

本書的50個範例是筆者用原文讀經所得的啟迪，其中也吸取了他人的原文研經成果，作為原文讀經好處的

具體例子。這些範例按聖經經卷出現的先後次序編排。每個範例〕都有各自的題目，讀者可按自己感興趣的題目來選讀。本書引用和合本，為大多數人所讀，亦有與其他譯本的對話。願此書能挑旺讀者學習聖經原文的熱情，並從中獲得啟發和幫助。

附註

1. 威廉·孟恩思著，潘秋松譯：《聖經希臘文基礎課本》，修訂版（美國：美國麥種傳道會，2012），頁21。

2.

金燈臺的做法及其意義

(出25:31-40)

讀經：出25:31-40

31 要用精金做一個燈臺。燈臺的座和幹與杯、球、花，都要接連一塊錘出來。32 燈臺兩旁要杈出六個枝子：這旁三個，那旁三個。33 這旁每枝上有三個杯，形狀像杏花，有球，有花；那旁每枝上也有三個杯，形狀像杏花，有球，有花。從燈臺杈出來的六個枝子都是如此。34 燈臺上有四個杯，形狀像杏花，有球，有花。35 燈臺每兩個枝子以下有球與枝子接連一塊。燈臺出的六個枝子都是如此。36 球和枝子要接連一塊，都是一塊精金錘出來的。37 要做燈臺的七個燈盞。祭司要點這燈，使燈光對照。38 燈臺的蠟剪和蠟花盤也是要精金的。39 做燈臺和這一切的器具要用精金一他連得。40 要謹慎做這些物件，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

耶和華神曾吩咐摩西造一個會幕，作為以色列民與神相交和獻祭的地方，預表神救贖的程序。出埃及記二十五章31至40節講到關於會幕中金燈臺的樣式與做法。這段經文有一個特點，就是重複。例如第32節「這旁三個，那旁三個」和第33節「這旁每枝上有三個杯，形狀像杏花，有球，有花；那旁每枝上也有三個杯，形狀像杏花，有球，有花」。介紹完一邊的枝子，又重述一遍對稱的另一邊的枝子。事實上，這段經文最特別的重複在第35節。這節經文直譯為：

這兩個枝子下面要有一個與燈臺連為一體的花萼，
這兩個枝子下面也要有一個與燈臺連為一體的花萼，
那兩個枝子下面也要有一個與燈臺連為一體的花萼；
從燈臺伸出來的六個枝子都如此。¹

可惜和合沒有表達原文句式的特點。現中比和合更簡練，把第35節用一句話譯作：「三對枝子的每一對下面有一個萼」。雖然這樣也能清楚描述金燈臺的樣式，但經文「重複」的特點卻被掩蓋，顯不出來了。其實經文說了甚麼是一回事，它是怎麼說的又是另一回事。過於追求原文特色而忽略了可讀性固然不好；但過於注重內容簡單明瞭，往往會犧牲原文的特色。如果此處原文

的重複具特殊意義，也就被埋沒了。

表面上看，出埃及記二十五章31至40節的重複，使「杏花」等字眼反覆出現。希伯來文 מִשְׁקֵדִים / *mšqdym*（杏花）與 שְׁקֵד / *šqd*（杏樹）都與動詞 שָׁקַד / *šqd* 有關。שָׁקַד / *šqd* 作動詞時，是「留意」的意思；作名詞就是「杏樹」。這就是為甚麼耶和華呼召耶利米作先知的時候，讓耶利米看一根杏樹枝（שְׁקֵד / *šqd*），然後告訴他「我必留意 שָׁקַד / *šqd* 使我的話成就」（參耶1:11~12）。耶利米書也讓讀者看到神如何確確實實的留意保守、成就了祂的話。同樣，出埃及記金燈臺上那22朵杏花（希伯來文共有22個字母）也提醒以色列人，神會留意（שָׁקַד / *šqd*）使祂的話沒有一句徒然返回，祂的應許沒有一個是不兌現的。

出埃及記第二十五章的重複，特別是第35節，還強調整個燈臺是連為一體的，包括其上的杏花。新約聖經把教會比作金燈臺（參啟1:20）。一方面，教會各肢體要與教會的頭（就是主基督）相連（弗4:15）。因為離了主，我們就不能做甚麼。在摩西時代，要用一塊金錘出這麼複雜和美麗的燈臺，一般人是做不到的。比撒列能把它錘出來，是因為他裡面有耶和華的靈（參出31:2~5）。今天，人想要做主的工，也同樣要蒙光照，依靠主復活的大能，靠神的靈才能成事。

另一方面，教會各肢體之間的相連也很重要。這就要求肢體間要彼此相愛，用和平彼此相連，竭力持守聖靈所賜的合一（弗4:2~3）。啟示錄第二章告訴我們，以弗所教會曾失去了愛心；主對他們說，除非他們悔改，否則神就要把以弗所教會這燈臺挪走，因它失去了作光、作見證的作用。

金燈臺放在會幕裡，只有祭司才能看到。所以神要摩西用文字，藉著重複，把它「勾畫」出來，給以色列民看。這段經文裡的重複也暗示神對燈臺細節的重視和強調。祂關心的不只是要有燈盞，給會幕裡事奉的祭司照明，祂也注重這燈的形狀和做法（參民8:1~4）。神既希望人能得到燈光的照明，享受燈臺的美麗，也希望這燈臺能常常提醒人它所預表的內涵。因此神要求以色列民要謹慎，按照祂指示的樣式來造，包括其上的杏花萼和杏花瓣。²今天，教會和基督徒都是為主作見證的金燈臺（參啟2:5），也要按照神的心意，依靠神的靈生活、事奉。這樣我們才能在黑暗的世界中如同明光照耀，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腓2:14~16）。願我們的光常常照在人前，叫人看見我們的好行為，就將榮耀歸給我們在天上的父神（太5:14）。

附註

1. 猶太人的英譯本（TANAKH）譯為：「A calyx, of one piece with it, under a pair of branches; and a calyx, of one piece with it, under the second pair of branches, and a calyx, of one piece with it, under the last pair of branches; so for all six branches issuing from the lampstand.」
2. 雖然神要求帳幕和所有的器具都要完全按照祂在西奈山上所指示的樣式去造（參出25:9），關於金燈臺的這段經文特別（再次）強調了金燈臺必須按山上的樣式造（參40節）。

35.

神的同工，神的…… 田地……房屋〔一〕

（林前3:9）

讀經：林前3:5-9

5 亞波羅算甚麼？保羅算甚麼？無非是執事，照主所賜給他們各人的，引導你們相信。6 我栽種了，亞波羅澆灌了，惟有神叫他生長。7 可見栽種的，算不得甚麼，澆灌的，也算不得甚麼；只在那叫他生長的神。8 栽種的和澆灌的，都是一樣，但將來各人要照自己的工夫得自己的賞賜。9 因為我們是與神同工的；你們是神所耕種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

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三章延續第一章的論述，繼續處理哥林多信徒分黨的問題。他再次提出他們的問題：

信徒崇尚不同屬靈領袖，並以此誇口，於是產生嫉妒、紛爭，排斥其他屬靈領袖和他們的追隨者，以致分黨派。保羅評價這種表現是屬肉體，是與世界上不信主的人一樣，不是信主的人應有的表現。

接著，保羅開始處理問題。他先澄清基督工人的職責：他們都是神的僕人，引導人信主（3:5）。然後保羅用植物和建築兩個例證（3:5~17），說明信徒因基督工人不同的分工而分黨的愚昧。上面所列出的經文（3:6~8）是第一個例證：保羅和亞波羅分工合作，雖然栽種的、澆灌的工種不同，但同樣是在做神的工，同樣是神的僕人。唯有神才能使植物生長，唯有神才是主，是最重要的。神的眾僕人都會按自己所做的工從神那裡得賞賜。三章9節總結第一個例證，同時也引出第二個例證。請朗讀哥林多前書三章9節：

因為我們是與神同工的；你們是神所耕種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和合）

不知道弟兄姊妹有沒有留意自己將重音放在哪幾個字上？是「我們」與「你們」的對照，還是基督工人和信徒的對照？這兩種不同對照的讀法有不同之處。中文強調一句話的某個字詞時，會將重音放在要強調的字

詞上，就以「我吃飯了」這簡單的句子為例。若強調「我」吃飯了，而非別人吃飯了，就把重音放在「我」字，「**我**吃飯了」。若強調我「吃」飯了，而不是沒有吃，就把重音放在「吃」字，「我**吃**飯了」。若強調我吃的是「飯」，而不是「麵」或其他食物，就把重音放在「飯」字，「我**吃飯**了」。口語語法以重音的位置表達強調之意。但書面文字只能藉著粗體、黑體、斜體、不同顏色、字體大小等方法表達要強調的部分。然而第一世紀沒有打字機，更沒有電腦，無法標記要強調的部分，那麼希臘文如何表達要強調的詞呢？很多時候，就是將要強調的詞放在句首。

若單看和合的三章9節，不太容易看出這句話是強調「我們」和「你們」的對照，還是強調神的工人和信徒的本質。然而在希臘文原文，經文所強調的詞一目了然：哥林多前書三章9節由三個短句組成，每個短句都以同樣的詞開始——「神的」（θεοῦ / *theou*）。首先，「神的」一詞放在句首，明顯以示強調；其次，三個短句都前置同一個詞「神的」（θεοῦ / *theou*）。這種重複本身，也是一種強調。這種前置重複的三重強調在希臘文中顯而易見。本節按原文順序直譯，就是：

θεοῦ γάρ ἐσμεν συνεργοί, 神的同工我們是
 (*theou gar esmen synergoi,*)
 θεοῦ γεώργιον, 神的田地，
 (*theou geōrgion,*)
 θεοῦ οἰκοδομή ἐστε. 神的房屋你們是
 (*theou oikodomē este.*)

然而原文這種強調的方式很難以通順的中文語法表達，除非借助改變字體的方法，如：「因為我們是與**神**同工的；你們是**神**所耕種的田地，**神**所建造的**房屋**」。當然，朗讀聖經時，我們可以把重音放在「神」字以示強調。**和合**省略了第三個短句前的「神的」，可能是為了避免重複。而**環譯**、**新譯**、**漢語**和**呂氏**加回這個字，因而保留了希臘文重複用同一詞所表達的強調。因此這幾個譯本對這部分的翻譯比**和合**更接近希臘文。但即使如此，這幾個中譯本仍未能將此句前置強調的字表達出來。略懂基本希臘文語法的人，可以重拾翻譯過程中失去的強調，從而更好地理解經文。

下一章的例子將繼續討論哥林多前書三章9節的前半部分。